

天津博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博大科技钉子电泳生产线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 年 11 月 23 日，依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博大科技钉子电泳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参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天津博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组成验收工作组，开展博大科技钉子电泳生产线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工作。验收工作组由项目建设单位天津博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代表、验收监测单位天津市圣奥环境监测中心代表、环评单位天津环科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代表以及 2 位专家组成。

验收组听取了项目环境保护执行情况的介绍，对验收监测报告进行了认真地讨论和审议，针对项目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形成主要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天津博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投资 300 万元，租用天津东风实业有限公司位于天津市西青区王稳庄镇盛达一支路 29 号院内一号车间，建设“博大科技钉子电泳生产线项目”。本项目主要进行钉子的电泳加工，新建 1 条电泳生产线，包括蒸汽水洗、脱脂、陶化、电泳、烘干固化等生产工序，建成后预计年加工钉子 9000t。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3 年 8 月天津博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委托天津环科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博大科技钉子电泳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3 年 8 月 22 日取得批复文件（津西审环许可表[2023]66 号）。本项目 2023 年 10 月开工建设，2024 年 4 月完成建设。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300 万元，环保投资 20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6.67%。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为天津博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博大科技钉子电泳生产线项目竣工环保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表调查,对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本项目实际建设过程中取消钉子表面油污去除的蒸汽水洗工序及配套建设的蒸汽机,为提高陶化效率、提高钉子表面油污去除效率,前处理工序脱脂槽、脱脂后水洗槽、陶化槽、陶化后水洗槽数量、容量发生调整,实际用水量和排水量略增加。

结合《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分析,本项目实际建设性质、建设地点、生产规模、生产工艺、主要污染防治设施等未发生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本项目建设一套污水处理设备,采用“格栅调节池+中和反应池+絮凝反应池+沉淀池+中间水池+滤碳器”工艺(实际处理能力为 $1\text{m}^3/\text{h}$)收集净化生产废水,净化后出水与纯水制备系统排浓水、职工生活污水经污水总排口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大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二) 废气

本项目在电泳和烘干固化工序处分别设置密闭收集系统,电泳工序将脱脂槽到电泳槽整体密闭,保留传送带出入口,顶部设置引风,于传送带出入口处分别设置集气罩;烘干固化炉整体密闭,保留传送带进/出口,在传送带进/出口处设置收集系统,顶部设置引风。电泳工序和烘干固化工序产生的挥发性有机废气(TRVOC、非甲烷总烃)、异味及烘干固化炉燃烧天然气产生的燃气废气(颗粒物、 SO_2 、 NO_x 、烟气黑度)经引风收集,送入“喷淋塔+除雾器+二级活性炭吸附”组合处理设施处理后,尾气通过1根高15m的排气筒P1排放。

(三) 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电泳线各槽体的喷淋泵和水泵、超声波发生器、鼓风机、烘干固化炉循环风机,以及纯水制备机、污水处理站水泵、废气处理设施风机等。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采用厂房隔声、废气处理设施风机设置隔声罩等措施降低噪声影响。

(四) 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为废包装桶、废油脂、废槽液、污水处理站的污泥、废过滤棉、废活性炭、喷淋塔废水等,分类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天津合佳威立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处理;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包括电泳废渣、

废包装物、废反渗透膜、不合格产品等，分类暂存于一般固体废物暂存间，废包装物外售物资回收部门，废反渗透膜由生产厂家回收利用，不合格产品由供货商回收利用，电泳废渣由城管部门定期清运；生活垃圾分类袋装收集后由城管部门定期清运。

（五）其他

本项目已在废气排放口设置采样口、采样平台及规范化标识牌，已在废水排放口、一般固废间、危废暂存间设置规范化标识牌。本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取得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为 91120111MACD8BDM77001P。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废水

根据监测结果，厂区污水总排口外排废水中主要污染物排放浓度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12/356-2018）三级标准限值要求。

（2）废气

根据监测结果，P1 排气筒 TRVOC、非甲烷总烃最大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低于《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20）中表面涂装行业限值要求；P1 排气筒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排放浓度、烟气黑度均低于《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556-2015）中限值要求；P1 排气筒臭气浓度低于《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059-2018）中限值要求。

根据监测结果，无组织排放厂界臭气浓度低于《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059-2018）中限值要求，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浓度最大值低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限值要求；车间界非甲烷总烃 1h 平均浓度、任意一次浓度监测最大值均低于《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20）中限值要求。

（3）噪声

本项目夜间不生产，根据监测结果，厂界昼间噪声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限值要求。

（4）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表核算，本项目污染物实际排放量均未超过环评批复的总量指标。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监测结果，本项目第二阶段废气、废水、厂界噪声均可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处置去向合理，对厂址周边环境不会产生明显不利影响，符合环评预测结论。

六、验收结论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表调查结果，本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和批复要求落实了环境保护设施，监测期间各项污染物均可做到达标排放或满足环境管理要求，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不予验收情形。验收工作组经讨论，同意天津博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博大科技钉子电泳生产线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七、后续要求

加强环境管理，保证各污染物达标排放；按规范要求定期开展自行监测工作。

八、验收工作组信息

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名单见附件。

天津博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4 年 11 月 23 日

附件：

天津博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博大科技钉子电泳生产线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名单

验收组成员	所在单位	姓名	签名
建设单位	天津博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赵金玲	赵金玲
验收监测单位	天津市圣奥环境监测中心	康欣然	康欣然
环评单位	天津环科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高宇轩	高宇轩
咨询专家	天津市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朱明奕	朱明奕
	天津市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张吉	张吉

天津博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4 年 11 月 23 日